**阜阳市颍科创新投资有限公司中介机构备选库增加服务单位采购项目**

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FYTC-ZZCZ-2023-032**

 **采 购 人： 阜阳市颍科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本项目采购文件编制人：郭 子 君**

**本项目采购文件审核人：周 洋**

**2023年4月**

**目 录**

**第一章 磋商公告....................................................1**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4**

**第三章 采购需求....................................................16**

**第四章 评审方法和标准..............................................17**

**第五章 入库协议.....................................................21**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25**

**第一章 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本项目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为：非依法必须采购的项目（自主采招项目）。本次采购项目阜阳市颍科创新投资有限公司中介机构备选库增加服务单位采购项目，我方现于2022年4月11日向贵单位发送邀请书及磋商文件，邀请贵公司参与本项目的采购活动，按照本邀请书后所附的有关要求，编写好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就本项目的商务、技术等有关问题，进行进一步的磋商。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一标段：FYTC-ZZCZ-2023-032-1、二标段：FYTC-ZZCZ-2023-032-2

2、项目名称：

一标段：阜阳市颍科创新投资有限公司律师事务所备选库增加服务单位采购项目

二标段：阜阳市颍科创新投资有限公司会计师事务所备选库增加服务单位采购项目

3、采购方式：磋商

4、采购需求：

一标段：增加三家律师事务所供应商作为阜阳市颍科创新投资有限公司定向服务单位。具体服务内容根据后期单个项目签订的委托协议事宜，明确中介服务项目的范围、完成时间、质量要求、费用、双方责任义务等。

二标段：增加三家会计师事务所供应商作为阜阳市颍科创新投资有限公司定向服务单位。具体服务内容根据后期单个项目签订的委托协议事宜，明确中介服务项目的范围、完成时间、质量要求、费用、双方责任义务等。

5、资金来源：自筹资金

6、服务期限：本次服务期限为3年，到期后重新建库。

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一标段：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在中国依法设立，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具有主管部门所颁发的执业许可证，连续正常营业3年以上（含3年）；

2.近三年**（2020-2022年，下同）**年检合格，机构内部执业质量控制管理制度健全，处于正常执业状态；

3.近三年内未受过司法行政部门的行政处罚；近三年内，事务所及其执业律师没有因法律服务质量问题导致被人民法院判决赔偿的记录及仲裁机构裁决赔偿的记录；

4.拥有固定的营业场所。

二标段：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在中国依法设立，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具有主管部门所颁发的执业许可证，连续正常营业3年以上（含3年）；

2.近三年年检合格，机构内部执业质量控制管理制度健全，处于正常执业状态；

3.近三年内没有违规违法、重大工作失误以及违反职业道德行为等不良记录；

4.拥有固定的营业场所。

**三、获取采购文件**

1、电子邮箱内免费获取。

**四、响应文件提交**

1.截止时间：2023年4月23日10点00分（北京时间）

2.地点：**采购人指定电子邮箱**。

3.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邮箱的响应文件，采购人有权拒绝接受。

**五、开启**

时间：同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地点：同响应文件提交地点。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响应文件的递交方式现**采用电子邮箱接收响应文件**，不再进行现场递交。具体办法如下：

（1）电子版响应文件的递交方式：

各推荐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1小时内，将该项目签字盖章齐全的纸质版响应文件进行扫描后转化为电子版PDF格式，以上内容压缩为一个压缩包上传至发送磋商文件的邮箱，压缩包和邮件名称均须设置成：供应商名称+项目名称+授权人姓名+授权人手机号码，且邮件内容与邮件名称相统一，如因供应商邮件名称标识错误或邮件内容混传，责任自负。

以邮件系统显示的接收时间作为供应商递交响应文件的时间，投标截止时间后电子邮箱接收到的响应文件无效。若同一供应商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于电子邮箱内提交多份响应文件的，以递交时间最晚的响应文件，作为本次项目的正式响应文件，递交响应文件最晚的邮箱作为该供应商的指定邮箱。逾期提交的或者未提交至电子邮箱的响应文件，采购人拒绝接收。

（2）电子版响应文件询标方式：

磋商小组依据磋商文件对电子版响应文件进行评审。评标过程中需要询标的，磋商小组通过现场监督员与供应商进行电话联系，并将询标函发送至供应商的指定邮箱。供应商作出的澄清修改须在20分钟内通过指定邮箱反馈给磋商小组。供应商须随时保持电话及指定邮箱畅通，否则责任自负。

**七、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阜阳市颍科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地 址：阜阳市颍州区淮河路2000号

联系方式：栾工 0558-2252812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阜阳市同创投资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阜阳市三清路666号市民中心二楼8-2号厅

联系方式：郭工、周工；0558-2166016（备用：0558-2166013）（备用：0558-2166013）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郭工、周工；

电　　 话： 0558-2166016（备用：0558-2166013）（备用：0558-2166013）；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一、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注：**本表是本项目的具体要求，是对供应商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不一致，以本表为准。

|  |  |  |
| --- | --- | --- |
| **条款号** | **条款名称** | **内容、说明与要求** |
| 1 | 采购人 | 阜阳市颍科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
| 2 | 采购代理机构 | 阜阳市同创投资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
| 3 | 是否允许联合体参加磋商 | 否 |
| 4 | 现场考察 | 不组织，供应商自行考察。 |
| 5 | 供应商质疑截止时间 | 1、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3日内提出。接受采购文件质疑的电子邮箱：315761766@qq.com特别提示：提出质疑时须注明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询问答复及澄清或修改：供应商应在邮箱中自行获取，采购人不再另行通知。该答复内容及澄清或修改内容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对供应商具有同样约束力效力。（所有潜在供应商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有义务在电子交易平台自行查询，澄清、修改及答疑回复视为全部知晓，无需回复确认。） |
| 6 | 磋商有效期 | 120日历日 |
| 7 | 响应文件要求 | 电子版投标文件1份 |
| 8 | 磋商现场提交的其他材料要求 | 无  |
| 9 |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 详见磋商公告 |
| 10 | 磋商时间 | 详见磋商公告 |
| 磋商地点 | 详见磋商公告 |
| 11 | 评审方法 | ☑综合评分法 |
| 12 | 确定成交候选供应商和成交供应商 | 磋商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的数量：2-5名； |
| 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确定 |
| 13 | 成交通知书发出的形式 | ☑书面  |
| 14 | 告知磋商结果的形式 | 响应供应商自行登录在阜阳市颍科创新投资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yingkecapital.cn/](http://jyzx.fy.gov.cn)） 查看 |
| 15 | 成交服务费 | 一标段：☑定额收取：人民币1500元/家；以上费用不单独列出，投标供应商自行考虑，成交人领取成交通知书前支付以上费用，必须从企业基本账户转入以下账户。 公司名称：阜阳市同创投资咨询管理有限公司开户银行：阜阳颍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颍州路支行 银行账号：2000 0614 2558 1030 0000 122 二标段：☑定额收取：人民币1500元/家；以上费用不单独列出，投标供应商自行考虑，成交人领取成交通知书前支付以上费用，必须从企业基本账户转入以下账户。 公司名称：阜阳市同创投资咨询管理有限公司开户银行：阜阳颍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颍州路支行 银行账号：2000 0614 2558 1030 0000 122 |
| 16 | 质疑函递交的接收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 | 接收部门：阜阳市颍科创新投资有限公司通讯地址：阜阳市颍州区淮河路2000号联系人：栾工联系电话：0558-2252812采购代理机构：阜阳市同创投资咨询管理有限公司地址：阜阳市三清路（新三中斜对面）市民中心二楼西北角8-2号厅联系人：郭工、周工联系电话：0558-2166016（备用：0558-2166013） |
| 17 | 响应供应商不得存在的情形 | 遭受处罚包括但不限于：各级招投标行政监督部门对响应供应商作出的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行政处罚。（仅按照响应文件格式要求签署相关承诺函即可） |
| 18 | 合同价款的方式 | 入库无具体价格约定，单个项目通过单个项目委托协议确定 |
| 19 | 社保证明材料(如有) | 本项目磋商文件中要求提供的社保证明材料为下述形式之一（响应文件中须提供扫描件或复印件）：（1）社保局官方网站查询的缴费记录截图；（2）社保局的书面证明材料；（3）经供应商委托的第三方人力资源服务机构或与供应商有直接隶属关系的机构可以代缴社保，但须提供有关证明材料并经磋商小组确认。（4）其他经磋商小组认可的证明材料。（5）法定代表人参与项目的，无需提供社保证明材料，提供身份证明材料即可。 |
| 20 | 本项目提供除电子版磋商文件以外的其他资料 | 在邮箱中自行获取。 |
| 21 | 解释权 | （1）构成本磋商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2）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3）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4）除磋商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磋商及响应文件提交阶段的规定，按磋商公告、供应商须知、评审方法和标准、响应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5）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负责解释。 |
| 22 | 其他补充说明 | 一、本采购文件中出现的时间均为北京时间。二、响应文件原则上采用中文格式，如采用英文格式，则必须提供中、英文对照格式，中文文本与英文文本有不一致之处，以中文文本为准。三、除采购人委托的评估、审计、评级、法律咨询单位而支付财务报表审计、发行主体及债项评级、律师咨询服务费用由采购人承担外，成交单位需另外委托以上服务而产生费用由成交单位自行承担。四、成交人在成交后需向采购人另提供与投标时一致的响应文件四份。五、有效投标人家数不足3家且大于等于2家时全部确定为服务单位，有效投标人家数不足2家的本项目流标。六、其他条款：（1）响应供应商应认真分析采购文件（含响应文件格式），要求加盖响应供应商单位公章，不得使用专用章。（2）响应供应商应按照响应文件所给出的格式制作响应文件，认真填写标书内容，不能私自修改，特别是投标函、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授权委托书。（3）响应供应商参加本次项目所提供各项业绩必需真实、准确，如采购人核实存在弄虚作假行为，采购人将取消其成交资格并上报相关监管部门予以通报。 |

**二、供应商须知正文**

**1.适用范围**

* 1. 本磋商文件仅适用于本次磋商所述的服务项目采购。

**2.定义**

* 1. 服务：系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采购对象，包括咨询、调研、评估、规划、设计、监理、审计、保险、租赁、印刷、维修、物业管理等。
	2. 时限（年份、月份等）计算：系指从磋商之日向前追溯 X 年/月（“X” 为“一”及以后整数）起算。
	3. 业绩：除非本磋商文件中另有规定，业绩系指符合本磋商文件规定的与最终用户签订的合同。供应商与其关联公司（如母公司、控股公司、分公司、子公司、同一法定代表人的公司等）之间签订的合同，均不予认可。

除非本磋商文件中另有规定，否则业绩均为已服务完毕的业绩，业绩时间均以合同签订之日为追溯节点。

 **3.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供应商**

* 1. 采购人：是指阜阳市颍科创新投资有限公司。本项目的采购人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从事采购代理业务的社会中介机构。本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 本项目的采购监督管理部门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 供应商：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分支机构不得参加采购活动，但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特殊行业除外。本项目的供应商须满足以下条件：
		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有生产或供应能力的本国供应商。
		2. 以采购代理机构认可的方式获得了本项目的磋商文件。
	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否则其相关响应文件将被认定为**响应无效**。

**4.资金来源**

4.1本项目的采购人已获得足以支付本次磋商后所签订的合同项下的资金。

**5.磋商费用**

不论磋商的结果如何，供应商应承担其所有与准备和参加磋商有关的费用。

**6.适用法律**

本项目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为：非依法必须采购的项目（自主采招项目）。

**7.磋商文件构成**

* 1. 磋商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1. 磋商公告
2. 供应商须知
3. 采购需求

第四章 评审方法和标准

第五章 入库协议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 1. 磋商文件中有不一致的，有澄清的部分以最终的澄清更正内容为准。
	2. 现场考察及相关事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磋商文件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等。

**8.磋商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8.1供应商质疑截止时间：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9.磋商范围及响应文件成交准和计量单位的使用**

* 1. 无论磋商文件中是否要求，供应商所投服务及伴随的货物和工程均应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
	2. 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与磋商有关的所有往来通知、函件和响应文件均用中文表述。供应商随响应文件提供的证明文件和资料可以为其它语言， 但必须附中文译文。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如果出现差异时，以中文为准。
	3. 除磋商文件中有特殊要求外，响应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0.响应文件构成**

10.1供应商应完整地按磋商文件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及要求编写响应文件， 具体内容详见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的相关内容。

10.2 上述文件应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格式填写、签署和盖章。

**11.证明标的的合格性和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响应文件**

* 1. 供应商应提交磋商文件要求的证明文件，证明其响应内容符合磋商文件规定。该证明文件是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2. 上款所述的证明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
	3. 本条所指证明文件不包括对磋商文件相关部分的文字、图标的复制。
	4. 为保证公平公正，除非另有规定或说明，供应商对同一项目磋商时，不得同时提供备选磋商方案。

 **12．报价**

12.1入库无具体价格约定，单个项目通过单个项目委托协议确定。

**13.磋商有效期**

13.1磋商有效期为从响应文件提交截止之日算起的日历天数，磋商有效期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2在磋商有效期内，供应商的磋商保持有效，供应商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响应文件。磋商有效期不满足要求的响应，其响应文件将被认定为**响应无效**。

13.3为保证有充分时间签订合同，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根据实际情况， 在原磋商有效期截止之前，要求供应商延长磋商有效期。接受该要求的供应商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响应文件。供应商可以拒绝延长磋商有效期的要求， 且不承担任何责任。上述要求和答复都应以书面形式提交。

**14．响应文件的制作**

14.1 响应文件应按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14.2 响应文件应当对采购文件有关服务期限、响应有效期、采购需求、采购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响应文件在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采购文件要求更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

14.3因供应商自身原因而导致响应文件无法提交的，供应商自行承担由此导致的全部责任。

14.4磋商现场提交的其他材料要求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5.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15.1供应商应在磋商公告（磋商邀请）中规定的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在规定地点提交响应文件。

 **16.响应文件的提交、修改与撤回**

16.1供应商应当在第一章“磋商公告”规定的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将响应文件提交。

16.2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完成响应文件的提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响应文件。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未完成响应文件提交的，视为撤回响应文件。未按规定提交或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送达的响应文件，采购人有权拒收。

16.3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之后，供应商不得对其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但属于磋商小组在评审中发现的计算错误并进行核实的修改、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的，不在此列。

**17.磋商小组**

17.1本项目将组建磋商小组，磋商小组成员由**3人及以上单数**组成，磋商小组及其成员应当履行相关职责和义务。

17.2磋商小组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并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程序、评定成交的标准等事项与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供应商进行磋商。

17.3磋商小组应当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评审方法和标准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

**18.响应文件的评审与磋商**

18.1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磋商。

18.2 磋商活动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

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18.3 磋商小组将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对供应商独立进行评审。评审程序如下：

**18.3.1 初审**。磋商小组对供应商必须满足和实质性响应的内容进行评审。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至评审结束前查询供应商的信用记录。供应商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其响应文件将被认定为**响应无效**。

**18.3.2 磋商**。初审合格后，磋商小组将按响应文件提交顺序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如供应商未到磋商现场的，视同放弃该权利。

**18.3.3 综合评分**。磋商小组只对通过初审，实质上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响应文件进行综合评分。

18.4 相关说明。

18.4.1 为保证磋商活动顺利进行，供应商可派相关技术人员进行现场答疑；

18.4.2 磋商小组根据与供应商磋商情况可能实质性变动磋商文件的内容， 包括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磋商文件有实质性变动的，经采购人代表确认作为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18.5 **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发现供应商有可能影响商品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现场出具询标函（或书面文件）要求其在规定的期限内提供书面文件予以解释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否则，磋商小组可以取消该供应商的成交候选资格，按顺序由排在后面的成交候选供应商递补，以此类推。**

18.6 无论何种原因，即使供应商磋商时携带了证书材料的原件，但响应文件中未提供与之内容完全一致的扫描件或复印件或影印件的，磋商小组可以视同其未提供。

18.7磋商小组决定响应文件的响应性及符合性只根据响应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其他外部证据。

18.8 供应商授权代表对磋商过程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

**19.终止磋商**

19.1 出现下列情况之一时，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宣布终止磋商采购，并将理由通知所有供应商：

（1）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2）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0.响应文件的澄清、说明或更正**

20.1磋商小组将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20.2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询标）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21.最后报价**

21.1入库无具体价格约定，单个项目通过单个项目委托协议确定

 **22.成交候选供应商的推荐原则及标准**

22.1 磋商小组依据本项目磋商文件所约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按照有效供应商综合总得分由高到低依次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综合总得分出现两家或两家以上相同者，由磋商小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

**23.确定成交候选供应商和成交供应商**

23.1 按照有效供应商综合总得分由高到低依次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若综合得分相同时，在采购人代表、供应商授权委托人或供应商法定代表人见证下，由磋商小组通过摇号机摇号的方式确定排名，摇出的第一个球号所代表的供应商为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前2-5名的成交候选供应商经采购人确定后将在指定媒体上予以公告。

**24.编写评审报告**

24.1 评审报告是根据全体磋商小组成员签字的原始评审记录和评审结果编写的报告，评审报告由磋商小组全体成员签字。对评审结论持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成员可以书面方式阐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磋商小组成员拒绝在评审报告上签字且不陈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审结论。

**25.保密要求**

25.1 评审将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

25.2有关人员应当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和评审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

**26.成交通知书**

26.1 采购人发布成交结果公告的同时以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26.2 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以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资格，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6.3 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27**.**成交服务费**

27.1 本项目成交服务费的收取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执行。

**28.签订合同**

28.1 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当自发出成交通知书之日起 30 日内签订合同。

28.2 磋商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28.3 成交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排序，确定下一成交候选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采购合同的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29.廉洁自律规定**

29.1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以不正当手段获取采购代理业务，不得与采购人、供应商恶意串通。

29.2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接受采购人或者供应商组织的宴请、旅游、娱乐，不得收受礼品、现金、有价证券等，不得向采购人或者供应商报销应当由个人承担的费用。

**30.质疑的提出与接收**

30.1供应商认为磋商文件、采购过程、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 可以根据有关规定，向采购人或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30.2质疑供应商应在质疑期内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超出质疑期提交的质疑将被拒绝。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一次性提出。

超出质疑期的、重复提出的、分次提出的或内容的，质疑供应商将依法承担不利后果。

30.3采购代理机构质疑函接收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1.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31.1 如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大于等于两家少于三家，可正常开标，招标人也可以重新组织招标。**

31.2本磋商文件最终解释权归采购人所有。

**第三章 采购需求**

本说明中提出的技术方案仅为参考，如无明确限制，供应商可以进行优化，提供满足用户实际需要的更优（或者性能实质上不低于的）服务方案，且此方案须经磋商小组评审认可。

一、项目概况：

2022年公司建立了中介机构备选库，结合公司及子公司业务的需要，现拟完善中介机构备选库入库单位，进一步补充中介机构备选库。根据选聘条件纳入合格的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形成稳定的合作关系，合作期限为三年。后续颍科创投将就具体服务项目从备选库中选用服务机构。

二、服务项目分配方法

1.需选取中介机构的需求部门、各所属子公司按委托事项的内容、目的和要求，填写《入库中介机构选择业务申请表》，经相关领导审批后报法规审计部办理选取手续。

2.法规审计部收到入库中介机构选择业务申请表后，通过询价或抽取的方式确定最后中标单位。

3.通知选中的中介机构，由申请部门或所属子公司办理与中介机构签订委托协议事宜，明确中介服务项目的范围、完成时间、质量要求、费用、双方责任义务等。

**4.特别说明：采购人不保证入库单位年度及服务期限内最低服务项目数量。**

三、入库机构管理

对事实不清、查证资料不全和未能达到委托协议要求的，委托部门或所属子公司应责成受托中介机构限期进行重审直至达到合同要求。中介机构拒不配合的，按委托协议约定的违约责任进行处理，并报总经理办公会批准后，解除协议或清除出库。

**第四章 评审方法和标准**

**一、总则**

本项目将按照磋商文件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的相关要求及本章的规定评审。

**二、评审方法**

* 1. 初审

磋商小组对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初审，以确定其是否满足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初审表如下：

|  |
| --- |
| **初审表** |
| 序号 | 评审指标 | 评审标准 | 格式及材料要求 |
| 1 | 资格要求 | 满足磋商公告供应商资格要求 | 提供有效的证书复印件或扫描件及相关证明材料。 |
| 2 |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无不良信用记录声明函 | 格式、填写等要求符合磋商文件规定 | 详见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 |
| 3 | 磋商响应函 | 格式、填写等要求符合磋商文件规定 | 详见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 |
| 4 | 磋商授权书 | 格式、填写等要求符合磋商文件规定 | 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的无需此件， 提供身份证明即可。详见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 |
| 6 | 商务响应情况 | 符合磋商文件采购需求中合同履行期限的要求 | 详见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 |

注：1.初审资料均需盖章。2.细微偏差不作为废标处理。

2.2 综合评审

2.2.1 磋商小组按照下表对进入综合评分的所有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综合评分。**综合评审打分表（一标段）**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项 | 评分标准 |
| 1 | 服务业绩（45分） | 服务案例（45分） | 具有近三年（2020年－2022年，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为国有企业收购或投资入股其他企业提供投资、并购尽职调查的业绩，提供服务合同、尽调报告、法律意见书等支撑材料等并加盖公章，每一个合同案例计3分，最高计45分； |
| 2 | 基本情况（10分） | 成立时间（5分） | 成立8年（含）以上得5分，5年（含）以上8年以下得3分，3年（含）以上5年以下得1分，不足3年0分； |
| 专职律师（5分） | 专职律师数量30人（含）以上的得5分，20人（含）以上30人以下得3分；10人（含）以上20人以下得1分；10人以下0分； |
| 3 | 单位荣誉（5分） | 荣誉情况（5分） | 获得过省部级以上荣誉得5分；市级荣誉得2分；其他不得分（获得多种荣誉的不重复计分，取最高分）； |
| 4 | 服务能力（30分） | 人员配置（20分） | 项目团队配备人员8人（含）以上的得5分，5人以上（含）8人以下的的得2分，5人以下的不得分； |
| 项目团队成员中从50%以上有5年执业经验的得6分，每增加10个百分点加1分，每少10个百分点减1分；最高计10分； |
| 项目团队成员配备中同时具备从事过基金投资业务的、商业保理、融资租赁、大数据产业的专业人员的（需提供佐证资料），得5分，其他不得分。 |
| 服务便利性（5分） | 投标人在合肥或阜阳有固定的办公场所，并能为公司提供上门服务的计5分，否则计0分。须提供书面承诺，并明确办公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 |
| 增值服务（5分） | 根据投标人承诺提供的项目推荐、政府部门沟通、业务培训、政策解读等增值服务的内容、数量和既往案例酌情打分，优得4（含）-5分、良得2（含）-4、一般的得1（含）-2，差不得分； |
| 5 | 项目规划与实施能力（10分） | 实施方案（10分） | 具备优秀的项目规划和实施能力，制定服务方案，明确入围后所能提供法律咨询服务、服务事项、工作计划和人员分工安排等。根据服务方案的合理性、可行性、有效性等进行评定，评标委员会横向比较，酌情打分，优得7（含）-10分、良得4（含）-7、一般的得1（含）-4，差不得分。 |

**以上参与评审的证书、证件等资料复印件须加盖单位公章，须保证关键内容清晰可见，否则因无法识别的导致的一切责任均由响应供应商负责。**

**综合评审打分表（二标段）**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项 | 评分标准 |
| 1 | 服务业绩（45分） | 服务案例（45分） | 具有近三年（2020年－2022年，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为国有企业提供会计报表审计、经济责任审计、内部控制审计或专项企业审计的服务经验，提供服务合同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每一个合同案例计3分，最高计45分； |
| 2 | 基本情况（10分） | 成立时间（5分） | 成立8年（含）以上得5分，5年（含）以上8年以下得3分，3年（含）以上5年以下得1分，不足3年0分； |
| 评估资质（5分） | 公司或全资、控股子公司具有评估资质，得5分，否则不得分； |
| 3 | 单位荣誉（5分） | 荣誉称号（5分） | 企业近五年获得过省级及以上行政主管部门或行业协会颁发的先进单位称号得5分；市级行政主管部门或行业主管部门颁发的先进单位称号的得2分；其余不得分（行业协会指：民政部公布的在册协会）（获得多种荣誉的不重复计分，取最高分）； |
| 4 | 信用评级（5分） | 信用评级（5分） | 获得省级及以上注册会计师协会2020年度会计师事务所信用等级评价结果A级及以上，A级1分，2A 3分，3A 4分，4A及以上5分； |
| 5 | 经营情况（5分） | 经营情况（5分） | 1、2019年未提供审计报告或亏损，该年得0分，无亏损得2分；2、2020年未提供审计报告或亏损，该年得0分，无亏损得1.5分；3、2021年未提供审计报告或亏损，该年得0分，无亏损得1.5分。4、未提供任何年度财务状况，得0分。 |
| 6 | 服务能力（15分） | 人员保障（10分） | 项目组成员中具备的注册会计师证书满3人（含）的得3分，在此基础上每增加1人得1分，累计5分止。 |
| 项目组成员具有中级以上会计师证书满4人（含）（不含注册会计师）得2分，在此基础上每增加1名高级会计师得1分，累计5分止。 |
| 服务便利性（5分） | 投标人在合肥或阜阳有固定的办公场所，并能为公司合作的项目相关地方政府等提供上门服务的计5分，否则计0分。须提供书面承诺，并明确办公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 |
| 7 | 项目规划与实施能力（15分） | 实施方案（15分） | 具备优秀的项目规划和实施能力，制定服务方案，明确入围后所能提供咨询服务、项目推荐、服务事项、工作计划和人员分工安排等。根据服务方案的合理性、可行性、有效性等进行评定，评标委员会横向比较，酌情打分，优得10（含）-15分、良得5（含）-10、一般的得1（含）-5，差不得分。 |

**以上参与评审的证书、证件等资料复印件须加盖单位公章，须保证关键内容清晰可见，否则因无法识别的导致的一切责任均由响应供应商负责。**

2.2.2 本项目综合评分满分为100分，具体评分细则如下：

1. 以上参与评审的证书、证件、证明文件（含截图）等资料须提供原件的扫描件（截图除外）放在响应文件中（特别说明的除外），潜在供应商应保证证书、文件等资料的真实性，如被发现提供虚假资料或虚假承诺（声明），采购人有权取消磋商和成交候选人资格。
	* 1. 分值汇总

（1）磋商小组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四舍五入保留至小数点后两位数），再将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进行汇总，得到该供应商的技术资信分之和。

（2）将每个供应商的得分之和即为该供应商的综合总得分。

 2.2.4 响应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1）在评标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书面形式要求响应供应商对所提交的响应文件中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对细微偏差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补正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磋商小组不接受响应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2）响应文件中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3）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响应供应商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4）磋商小组对响应供应商提交的书面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响应供应商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磋商小组的要求。

2.2.5适用范围 ：适用于本项目。

**第五章 入库协议**

**甲方：阜阳市颍科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乙方**：

甲方通过竞争性磋商确定乙方为阜阳市颍科创新投资有限公司中介机构备选库入库单位之一，现依据《民法典》及有关法律法规，双方本着平等自愿的原则，共同达成以下协议：

**一、服务期限、业务范围及要求**

1.服务期限：3年；

1.1.服务期限内签订方式：单个项目另行签订服务合同

1.2.本轮合同期限：3年 ，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2.服务业务范围详见磋商文件。

3.服务说明

3.1.服务期限内，甲方不保证乙方所承担的最低服务项目数量、大小以及服务项目的连续性；

3.2.甲方将以询价或抽取的方式，决定具体项目委托单位；

3.3.乙方应在接到具体项目委托后，及时组织相关人员提供服务且保证服务质量，并及时将配备人员相关信息报送甲方；

**二、甲方的权利**

1.有权管理监督入库服务单位（乙方），对具体项目的委托单位进行选取；

2.有权对入库服务单位的年度工作情况进行考评；

3.有权考察监督乙方服务质量，依据乙方具体项目服务质量有权要求乙方更换具体服务人员；

4.针对乙方服务质量、服务规范以及廉洁情况，有权可以对乙方做出对应的处罚，并追究相关法律及经济责任；

**三、甲方的义务**

1.为乙方的服务工作提供必要的配合；

2.及时与入库单位签订本入库协议；

3.及时组织具体项目委托单位的选取工作，并依据选取结果及时签订单个项目服务合同；

4.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义务；

**四、乙方的权利**

1.在库期间，有权接受甲方的项目委托；

2.有权要求甲方提供服务项目的有关材料或要求相关人员配合；

**五、乙方义务**

1.根据法律、法规及行业规范，在职业标准和项目委托要求下开展服务工作；

2.服务过程中应与甲方保持密切沟通；

3.配备具有相应资格和能力的专业团队；

4.在约定时间内，按要求完成具体服务项目，并对所出具的专业文件承担法律责任；

5.保密义务：

（1）保密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乙方因服务项目以任何方式从甲方或其关联公司或其他甲方的代表机构和甲方正式聘请的中介机构处获得的任何形式的、任何内容的信息、文件、知识、数据、绘图、专有技术、分析、计算、编辑、研究以及其它材料和实物，所有这些信息在本合同中总称为“保密信息”（上述关联公司、代表机构、中介机构提供的信息视同由甲方提供）。

（2）乙方只能为本合同的目的使用保密信息，且只能在乙方项目组成员的范围内披露或使用保密信息，但必须要求获得保密信息的相关人员对保密信息保密；除此之外，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提供或透露部分或全部保密信息。

（3）乙方采取必要的措施（包括建立严格的内部保密制度以保存甲方提供的本合同项下之保密信息的复制件、录音、文字记录、电子数据、磁盘、光盘、软件、录影带、照片、文件等载体，在传送有关文件资料时采取必要的保密措施等），确保适当及安全地储存并保护甲方向乙方提供之保密信息，并视为机密。

（4）当乙方获知发生了甲方保密信息因乙方违反本合同有关条款而被披露的情况，乙方应立即充分调查了解有关情况并告知甲方，并承担相应的责任（包括但不限于赔偿责任），消除相关影响。

（5）乙方应采取必要措施向乙方所有接触甲方保密信息之人员通告其对所有甲方信息都负有普遍的保密义务，如果该等人员违反保密义务，则由乙方承担在相关法律法规下的法律责任。

（6）若乙方或其有关人员违反本合同规定的保密义务，乙方应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并负责消除影响。

（7）乙方对所获的甲方的保密信息负有保密义务的期限为永久，直至保密信息已进入公共渠道或甲方以书面形式明确表示乙方无须再负保密义务为止。

6.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义务；

**六、协议终止**

发生以下情况，甲方将解除本协议，取消乙方入库资格：

1.乙方未能按照磋商文件承诺及磋商文件要求提供相关服务的；

2.乙方组织机构及相关配备人员变动，未及时告知甲方的；

3.乙方投标时弄虚作假经查实的；

4.未经甲方同意，将服务项目委托其他机构或个人代为办理的；

5.有其他违法违纪行为的，不符合入库要求的；

**七、协议组成文件**

1.磋商文件及答疑、更正文件；

2.响应文件及附件；

3.项目委托协议；

4.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以及阜阳市相关规定；

5.双方确认的有关项目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协议的组成部分。

**八、争议解决办法**

本协议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九、合同生效及份数**

1.本协议书由双方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人签字或盖章后生效。

2.本合同一式肆份，由甲乙方各执贰份。

（以下无正文，为双方签署页）

甲方： （盖章） 乙方 ： （盖章）

地 址： 地 址：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项目名称）

响 应 文 件

项目编号：

采购人：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一、磋商响应函**

**致：阜阳市颍科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的磋商邀请公告，我方兹宣布同意如下：

* + 1. 我方已详细审核本次磋商文件，包括磋商文件附件、参考资料、磋商文件澄清或修改，我方正式认可并遵守本次磋商文件，并对磋商文件各项条款、规定及要求均无异议。我方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问题的权利。
		2. 如我公司成交，我公司承诺愿意按磋商文件规定缴纳成交服务费。按本次磋商文件规定承诺提供相应服务。
		3. 我方将根据本次磋商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4. 我方同意从供应商须知规定的磋商日期起遵循本磋商文件，并在供应商须知规定的磋商有效期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5. 我方同意按贵方要求在磋商现场规定时间内向贵方提供与其磋商有关的任何证据或补充资料，否则，我方的响应文件可被贵方拒绝。
		6. 我方同意磋商文件规定的合同履行期限。
		7. 我方对响应文件中所提供资料、文件、证书及证件的真实性和有效性负责。
		8. 与本磋商有关的通讯地址：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附录1**:

响应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致： （采购人）

我单位参加本次响应，承诺如下：

1. 提供的所有资料都是真实有效。如被发现提供虚假资料或虚假承诺（声明），同意取消磋商和成交候选人资格。

2. 不存在借用资质、串通响应等情形。如被发现，同意取消磋商和成交候选人资格。

3．如我方为成交候选人，除不可抗力（是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包括自然灾害和社会突发事件，如地震、海啸、瘟疫、水灾、骚乱、暴动、战争等），不因任何其它原因放弃成交候选人资格。

4、我方成交后，严格按照采购文件和我单位响应文件的约定签订合同。

5、我方同意将达不到供应商资格要求条件仍参与磋商或被行政主管部门、监督管理部门等暂停、取消公共资源交易资格且在限制期内仍参与磋商的情形视为弄虚作假，愿意接受处理。

6、我方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拥有熟悉相关业务规则及操作程序的专业人员；拟派项目负责人需具有相关业务知识。

7、我方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出现违反上述承诺情形之一的，我单位还同意在 1 至 3 年内不参与贵单位组织的所有交易活动，且后期我单位不因公司表现良好等各种理由向采购人申请予以恢复参与贵单位组织的交易活动，采购人也不应以公司表现良好等各种理由为由提前解除对我单位的处理。愿意公开披露我单位违反承诺的不良行为信息，愿意接受处罚并承担所有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

后期履约过程中除不可抗力外如我单位放弃（拒绝）履约，我单位（乙方）三年不参与贵单位组织的交易活动，且在处理期间不因公司表现良好等各种理由向采购人申请予以提前恢复参与贵单位组织的交易活动，采购人（甲方）也不能以公司表现良好等各种理由为由提前解除对我单位（乙方）的处理。

此承诺不受响应有效期的限制。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二、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无不良信用记录声明函**

1.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本单位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且未在被禁止参加采购活动的处罚期限内。

2.本单位郑重声明，我单位无以下不良信用记录情形：

1. 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
2.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债券业务开展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3. 被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列入企业经营异常名录；
4. 被税务部门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5. 被采购监管部门列入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6.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单位、法定代表人或拟派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被人民检察院列入行贿犯罪档案；

3. 。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公章：**

日 期：

**三、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公司（纳税人识别号：）的（法人代表姓名、职务）（身份证号码：）代表本公司授权本公司（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身份证号码：）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参加采购项目活动（项目编号： ），全权代表本公司处理磋商过程的一切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磋商、签约等。供应商代表在磋商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本公司均予以认可并对此承担责任。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授权。

本授权委托书自出具之日起生效。

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联系方式：（电话号码）

授权委托人联系方式：（电话号码）

**法人代表签字或盖章：**

**代理人（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响应供应商公章：**

授权委托日期：

**注：被授权人员须为拟派本项目负责人**

（法人代表及被授权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四、商务响应表**

**响应供应商公章：**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商务条款** | **磋商文件要求** | **供应商承诺** | **偏离****说明** |
| 1 | 服务期限 | 本次服务期限为3年，到期后重新建库。 |  |  |
|  |  |  |  |  |
| **注：此表应按要求填写供应商承诺和偏离说明，并加盖响应供应商公章。** |

**五、人员配备**

**(供应商可自行制作格式)**

**六、服务方案**

**(供应商可自行制作格式)**

**七、增值服务承诺**

**(供应商可自行制作格式)**

**八、其他相关证明材料**

提供符合磋商邀请（磋商公告）、采购需求及评审方法和标准规定的相关证明文件。

**特别提示：**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制作时可在此栏内附上磋商文件要求提交的证明资料，如营业执照、业绩证明材料、人员证书、资质证书、荣誉奖项等，应将上述证明材料制作成扫描件放入响应文件中。